

证券代码：871480

证券简称：隆运环保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2022年12月29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免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免去朱平先生的董事会秘书，自2022年12月29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1,875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胡显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期满，自2022年12月29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公司董事会决定免去朱平的董事会秘书职务，另有任用。根据总经理提名，公司董事会任命胡显铎先生为董事会秘书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胡显铎，男，1972年3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汉族，本科学历，毕业于沈阳化工学院化工工艺专业。1997年4月至2008年5月，就职于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证券事务代表；2008年6月至2011年8月，就职于沈阳蒲河新城管理委员会投融资服务局，任局长助理；2011年9月至2017年6月，就职于辽宁冠隆建设集

团有限公司，任总裁特别助理；2017年6月至2022年6月，就职于辽宁鑫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资本运营总监；2022年7月至今，就职于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办公室职员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董事会已任命新任董事会秘书，朱平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，本次任免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26日